

群众环境信访交办单

(第二十九批 2017年9月14日)

序 ¹ 号	受 ² 理 编 号	受 ³ 理 方 式	交办问题 ⁴ 基本 情况	行 ⁵ 政 区 域	污 ⁶ 染 类 型	调查核实情况 ⁷	是 ⁸ 否 属 实	处理和 ⁹ 整改 情况	问 ¹⁰ 责 情 况	办 ¹¹ 结 情 况	包 ¹² 案 领 导 及 职 务	备 注
1	X29 002	转办	澄迈老城镇白莲居委会那仍村村民在海口秀英区石山镇美岭村委会荣昆村西北方两百米处有两个水库(荣昆水利水库和那仍村水利水库)周边建畜禽养殖场(养猪),由于养猪场没有配套建设粪便污水处理设施,粪便等污染物直接排到水库中,导致水体受到污染,颜色变黑,散发臭味,水库灌溉流经河道等农田生态受损严重。	海 口	水	1. 荣昆水库周边仅一家养猪场畜禽养殖场,名为澄迈绿佳源养殖专业合作社养猪场。该养猪场取得澄迈县颁发的环评许可(批复文号:澄土环资函(2012)134号,验收文号:澄土环资函:(2015)283号)。 2. 该养猪场建有猪舍、猪粪储存沼气池、沉淀池,均未有使用痕迹,现场没有闻到养猪场散发的臭气,现场核实该养猪场目前并未进行生猪养殖,没有养殖污水直排水库情况。经走访,该养猪场以前也没有过污水直排情况。该养猪场横跨海口、澄迈两市县,在海口辖区内的养猪场设施,已拆除搬迁完毕。 3. 8月15日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对荣昆水库及荣昆河上中游水质进行检测,结果显示均为IV类水质。 4. 海口境内美岭村委会农业灌溉目前均用南渡江引水灌渠。经现场查看了解,重新引入灌渠后,荣昆河对沿线农户发展农业生产及生活的意义和作用大大降低。荣昆河是先流经澄迈境内,再进入海口美岭村委会段,经与村干部确认,目前美岭村委会沿线没有农户灌溉。	不 属 实	加强对荣昆水库周边的巡查管控,保证企业合法合规经营,如有发现直排污水情况,将依法查处。	无	办 结	孙芬 (副 市 长)	

注: 1. 标*的问题是中央环保督察组重点关注的问题,未标*的为一般环境问题; 2. 污染类型包括水、大气、土壤、生态、重金属、垃圾、噪声、油烟、扬尘、其他; 3. 是否属实可填属实、不属实、部分属实或有待核实。